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考试中心2019年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就业服务和就业管理规定》，帮助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根据工作需要，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考试中心拟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1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具有昭通市户籍，大专及以上学历，40周岁以下、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就业困难人员，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一）办理了城镇登记失业的零就业家庭成员，即户籍家庭中没有已就业人员；

（二）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即本人或户籍家庭成员为城乡低保对象；

（三）连续失业一年以上人员，即自2018年5月至今未实现就业，一直处于失业状态。

二、所需资料和办理程序

（一）所需资料

**1．零就业家庭成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簿原件、《就业状况承诺书》原件，《就业创业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2．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簿原件（低保对象不是本人的需复印低保对象页）、《就业创业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居委会或村委会出具的家庭成员享受低保的证明；

**3．连续失业一年以上人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簿原件、《就业状况承诺书》原件、《就业创业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办理程序

**1．《就业创业证》办理地点和程序：**

**办理地点：**本人户籍所在地或常住地的就业局；

**所需资料：**本人2寸彩色照片2张，身份证、学历证、户口册（户主及本人页）原件和复印件，《就业状况承诺书》（见附件1）；

**办理程序：**即时办结；

**注意事项：**《就业创业证》上标注的就业状态必须是“失业”。

**2．《就业状况承诺书》办理方式：**

请下载附件，填写《就业状况承诺书》，并由本人签字按手印。

三、招聘岗位及要求

考试中心综合部工作人员1名，国民教育专科以上学历，性别不限，专业不限，年龄40周岁及以下（1979年6月10日以后出生），有一定文字功底，熟悉计算机操作系统。

工作职责：1.配合综合部开展日常业务工作；2.根据中心领导安排开展相关工作。

四、待遇

执行昭阳区最低工资标准。

五、用工期限

最长不超过三年。

六、招聘程序

（一）发布公告。通过网络渠道公开发布招聘公告，详见：**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sj.zt.gov.cn](http://rsj.zt.gov.cn/)；**“昭通人社”微信公众号**：ztrswx。

（二）报名。求职人员实行现场报名。

1.报名时间

2019年6月10日至6月20日的工作日内。

2.现场报名所需材料

（1）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张，2寸彩色证件照2张；

（2）《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就业状况承诺书原件；

（3）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

（4）符合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条件的，应提供居委会或村委会出具的家庭成员享受低保的证明；

（5）个人简历；

（6）其他个人材料，如：荣誉证书、职业能力证书等个人可以提供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3.报名地点

由本人或委托他人携带以上报名所需资料，到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考试中心综合部（昭阳区晨曦路56号）报名。

联系人：刘志琴、吴杰；联系电话：0870—2125983。

（三）资格审核。在现场报名结束后，招聘单位统一组织对求职人员资格进行审核。

（四）组织面试。招聘单位根据资格审核后的人员情况，组织面试，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公示。对拟聘用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六）体检。公示期，招聘单位组织对拟聘人员进行健康体检，费用由拟聘人员自行承担。 体检不合格的，按照面试成绩进行递补。

（七）聘用。公示无异议、体检合格后，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所聘用人员签订全日制用工协议。并按照《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规范市直单位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昭人社通〔2019〕42号）规定，实行公益性岗位人员动态管理及退出机制。

 昭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考试中心

 2019年6月10日

附件

就业状况承诺书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址 ，联系电话 ，

我郑重承诺现就业状况为 ，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 （按手印）

 年 月 日